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第 9 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5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三樓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劉定安先生 (主席)
麥富寧先生 (副主席)
陳昌先生
陳華裕先生
錢正民先生
馮錦照先生,MH
馮美雲女士
何偉途先生
高寶齡女士,MH
黎永年先生
梁芙詠女士,MH
呂東孩先生
伍兆祥先生
柯創盛先生
潘進源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MH
蘇坤漢先生
蘇麗珍女士
孫啓烈先生,JP
徐永銓先生
黃啓明先生
余秀珍女士

增選委員

陳鎮坤先生
陳惠達先生
龐譽顯先生

秘書

周佳佳小姐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5

列席者：

政府部門代表

黃佩儀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張語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張煒英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郭家樑先生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
李就勝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常瑞財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王美枝女士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
陳霖生先生	地鐵公司地鐵工程計劃傳訊經理

缺席者：

委員

范偉光先生
蔡澤鴻先生

增選委員

謝莉莉女士

政府部門代表

羅 中小姐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開會詞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特別是首次出席會議的房屋署(下稱“房署”)房屋事務經理郭家樑先生，以及新聞界的人士列席。

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委員並無提出修訂建議，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續議事項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2/2005 號)

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111. 有關觀塘地鐵的橋身粉飾問題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2005 及 3/2005 號)

4. 主席歡迎地鐵公司代表陳霖生先生及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代表王美枝女士。

5. 秘書報告，運輸署書面回覆，工程申請人須向運輸署遞交有關工程影響道路交通的評估。一般而言，運輸署不會因交通問題而否決工程的進行。另外，運輸署亦沒有接獲地鐵公司有關粉飾觀塘地鐵站橋身工程的申請。環保署王美枝女士亦表示，該署尚未收到地鐵公司就修葺觀塘地鐵橋身工程的“建築噪音許可證”申請。如果地鐵公司必須在凌晨時分進行建築工程，環保署可按《噪音管制條例》的規定，考慮發出“建築噪音許可證”。環保署希望地鐵公司將有關的噪音減至最低，及盡早通知居民以作準備，並歡迎地鐵公司與該署洽談橋身修葺工作的事宜。

6. 地鐵公司陳霖生先生介紹有關地鐵公司粉飾觀塘地鐵站的文件。部分委員認為，翻新觀塘地鐵站與粉飾觀塘沿線架空地鐵站橋身是兩個獨立問題，與本討論主題無關，地鐵公司無須詳細報告地鐵站的翻新工程。

7. 地鐵公司陳霖生先生表示自去年地鐵公司在觀塘站實施試點項目－“觀塘站外牆接駁天橋的翻新工程”，用聚蠟噴漆粉飾外牆及橋身後，外觀已明顯改善。另外，地鐵公司正搭建竹棚，粉飾一段在觀塘健康院外及迴旋處的橋身。至於觀塘站車站外牆 A1 及 A2 出口的粉飾工程，將在本年年中完成。待是項試點工程完成後，地鐵公司將評估有關架空路段在施工方面的困難，並盡快向居民及區議會匯報有關檢討結果。

8. 委員提出的詢問及意見如下：

8.1 有委員認為，地鐵公司應整體考慮觀塘架空地鐵橋身污染問題對觀塘區居民及區內經濟發展的影響，不能單顧經濟效益。

8.2 有委員認為有關工程只是涉及地鐵橋身下方，與高至高壓電力的部分無關，加上有關部門已表示會配合地鐵公司在深宵進行工程，因此希望地鐵公司能夠提供其他實質的原因，尤其在資源方面，解釋為何地鐵未有計劃進行架空天橋清洗工程。另外委員亦要求地鐵公司加強保養觀塘地鐵站的植物。

- 8.3 有委員指出天橋的清洗工程在技術上是可行的，地鐵公司應針對觀塘地鐵站天橋的污染問題(“黑龍”問題)回應。
- 8.4 有委員表示，近期地鐵公司曾協同運輸署封閉觀塘道進行天橋翻新工程，故此交通應不會影響天橋清洗工程。委員亦希望地鐵公司詳細交代評估有關工程的方法及內容。另有委員認為，地鐵公司指運輸署及環保署對粉飾天橋工程可能有異議，實有誤導公眾之嫌。
- 8.5 有委員認為地鐵公司必須進行專業評估，才可決定不計劃進行架空天橋清洗工程。
- 8.6 有委員表示地鐵公司必須盡“企業公民”的責任，在賺錢之餘，亦須改善地鐵站整體外觀，從而幫助觀塘區的經濟發展。
- 8.7 部分委員希望地鐵公司能夠盡速落實觀塘地鐵粉飾天橋的工程。
- 8.8 有委員建議區議會與地鐵公司開會討論有關工程的技術性問題，以具體了解地鐵公司面對的困難。
- 8.9 有委員認為地鐵公司代表應向地鐵公司反映觀塘區市民及區議會的強烈要求，促使地鐵公司認真考慮落實有關工程。

9. 地鐵公司陳霖生先生再次表示在完成觀塘站外牆(包括接駁橋身外牆)的粉飾工程後，地鐵公司將檢討觀塘線沿線架空天橋柱身、架空路軌橋托及橋身外牆的粉飾工程，有關工程可望在年中完成，地鐵公司會向區議會匯報。他並承諾向地鐵公司管理層反映區議會意見。

10. 主席指出藍田迴旋處(匯景花園地下)的地鐵站外牆已由機電工程署進行清洗工程，但藍田地鐵站 C 出口的牆身則至今仍未清洗，希望地鐵公司跟進。地鐵公司陳霖生先生回覆，有關外牆業權不屬於地鐵公司，但地鐵公司聘有清潔承辦商定期進行清洗，在剛過去的復活節期間亦曾清洗。他表示地鐵公司將檢討是否需要進行額外清洗，並會書面回覆區議會地鐵公司會否全面清洗藍田 C 出口的外牆。

(會後補註：陳霖生先生承諾出席委員會第十次會議，並將口頭回覆有關清洗藍田地鐵 C 出口外牆的事宜。)

IV. 食物環境衛生署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3/2005 號)

11.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張煒英先生介紹上述文件。
12. 委員就文件提出的詢問及意見如下：
 - 12.1 有委員指出食環署應加強管理高空擲物、食肆衛生管理、控蚊及街市管理。
 - 12.2 有委員詢問有關廁所服務員的細節。
 - 12.3 有委員提出食環署須要改善瑞和街街市的攤檔阻街問題、街市管理、食肆衛生、凍肉及水貨問題。
 - 12.4 有委員詢問食環署如何打擊非法張貼海報及街招，改善街市的營商環境及監察滅鼠、控蚊工作，以達致理想的目標。
 - 12.5 有委員表揚食環署往年進行的滅鼠、控蚊工作，能夠迅速回應區議員及市民的要求，希望該署來年進一步加強管理。
 - 12.6 有委員指出有些街市人流稀少，希望食環署改善。此外，該署應在取消鷄鴨檔後更改有關舖位的用途，以免舖位空置，使街市更形冷清。
 - 12.7 有委員表示，食環署應盡快取消觀塘市中心近青山道小巴士站的臨時小販市場，使居民能使用該處的籃球場設施。另外，仁愛圍垃圾站一帶衛生環境惡劣，有舖位長期空置，署方應着手清理。
 - 12.8 有委員建議，食肆的衛生督導員/經理應每月向食環署提交其食肆的衛生報告。另一方面，觀塘協和街街市因火災致使建築殘缺，希望食環署盡快跟進及定期匯報進度。
 - 12.9 有委員希望加深了解食肆衛生督導員/經理計劃的實際運作情況。
13. 就委員的詢問及意見，食環署張煒英先生回應如下：
 - 13.1 高空擲物問題應由警方處理。如屬拋棄垃圾，食環署可派員工跟進市民的舉報。
 - 13.2 衛生督導員/經理計劃的目的是希望食物業處所加強監管日常運作、提升食物衛生水平及保持公眾健康。
 - 13.3 有關控蚊方面，食環署將擬備文件，向區議會解釋有關工作。

- 13.4 街市檔位每月已定期清洗。
- 13.5 公廁服務員計劃是食環署安排服務員在一些較繁忙的公廁長時間駐守，以便進行清潔及簡單維修工作。
- 13.6 食環署已在瑞和街街市採取突擊行動，打擊檔位阻塞通道情況，並將與檔主開會，討論解決方案。
- 13.7 食環署每月均定期巡查凍肉公司，檢查經營者有否違反發牌條件。有關行動將繼續進行，並在夏季加強執法。
- 13.8 食環署已與海關進行聯合行動，打擊水貨食物入口。
- 13.9 有關打擊非法張貼海報方面，食環署每月與地政總署進行聯合取締非法商業廣告行動。在打擊非法商業廣告及街招方面，食環署已在開源道等繁忙地區採取突擊行動，並在可能情況下，控告張貼廣告及街招的人士及廣告受益人。
- 13.10 有關街市管理方面，牛頭角街市將進行街市改善工程。
- 13.11 食環署張煒英先生建議委員定期出外巡視該署的滅蚊、滅鼠工作。
- 13.12 食環署將加強宣傳鯉魚門街市及宜安街街市，以期增加人流。
- 13.13 鑑於中央屠宰的政策未有決定，如何處置空置的鷄鴨檔將有待定案，食環署稍後會向區議會再作匯報。
- 13.14 仁愛圍因重建問題，暫時未有具體的大型改善計劃。
- 13.15 協和街臨時小販市場的小販將在三月底暫時搬往毗鄰的協和街臨時街市舊址營業，待小販市場重修後才遷回原址。

V. 建議列入 2005/06 年度小規模環境改善工程計劃的工程項目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4/2005 號)

14. 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黃佩儀女士介紹上述文件。她補充說，有關位於觀塘南的建議(一)高怡邨對面斜坡腳空地的業權屬於路政署。路政署建議由區議會撥款進行工程，並由路政署負責維修花床，花床上的植物則於保養期完結後交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打理。

15. 委員原則上通過上述文件，具體撥款數字有待確定後再作討論。

VI. 觀塘區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

調整計劃撥款額設置觀塘區議會立體歡迎標誌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5/2005 號)

16. 委員通過將撥款額調整至 230,000 元，以便推行上述計劃。

VII. 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6/2005 號)

美化油塘地鐵站旁的空地

17. 委員提出的意見及詢問如下：

17.1 有委員提出油塘邨缺乏休憩空地，希望市區小工程計劃地區工作小組考慮加設休憩空地。

18. 民政處黃佩儀女士回應，有關工程須考慮施工費用及電費，因市區小工程計劃規定不可承擔電費或維修保養費用。委員的建議將於市區小工程計劃地區工作小組會議跟進。

(會後補註：有關建議已於 5 月 12 日的市區小工程計劃地區工作小組會議中討論及跟進。)

VIII. 觀塘區康樂及文化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7/2005 號)

19. 委員提出的意見及詢問如下：

19.1 有委員詢問九龍灣康樂場地的開放日期。

19.2 有委員詢問，佐敦谷堆填區臨時康樂發展工程為何於 2008 年才動工，於 2011 年方能完成。

20. 康文署李就勝先生回覆，九龍灣康樂場地將在 3 月 30 日(星期二)開放，包括單車場、遊樂場及太極園。他補充說因天氣問題，草場及天然草範圍將延至 5 月開放。另外，他在回應有關佐敦谷堆填區臨時康樂發展工程時指出，雖然康文署面對財政緊絀的情況，但該署已將有關工程列為優先展開的工程。有關佐敦谷工程為何在 2008 年才展開

一事，環保署常瑞財先生表示會向該署的同事查詢，然後回覆委員。

(會後補註：環保署常瑞財先生已口頭回覆該委員，表示各有關政府部門正商討進行工程的事宜。)

IX.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004/2005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8/2005 號)

21. 委員通過上述文件。

X. 其他事項

月華街遊樂場噪音滋擾問題

22. 康文署李就勝先生報告，月華街遊樂場偶有義務工作者或長者在晚上 11 時前進行音樂或民歌表演。近期有居民投訴受噪音滋擾，康文署已與警方和活動舉辦人開會協商。他建議主辦單位另覓場地，例如租用康文署場地或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以減少噪音。如果屢勸無效，康文署將採取適當行動。

23. 就有關問題，有委員認為應平衡市民的利益，有關部門在處理時應有彈性。民政處黃佩儀女士表示，觀塘中聯絡小組已主動聯絡主辦單位，但有關人士似乎無意變更活動地點。有委員認為在屢勸不改的情況下，有關部門在接獲市民投訴後應進行檢控，以保障市民免受噪音滋擾。

XI. 下次會議日期

24. 下次會議定於 2005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4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5 年 5 月 31 日獲得通過。

簽署：劉定安
主席：劉定安

簽署：陳慧慈
秘書：陳慧慈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5 年 5 月